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荣）环准〔2025〕054号

重庆众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众牧农业百万只数字富硒特色蛋鸡养殖技术集成与示范项目（项目编码：2403-500153-04-01-821218）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检查发现你公司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经我局审批即擅自开工建设，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相关规定，违法行为已查处。你必须认真汲取教训，增强守法意识，杜绝此类违法行为再次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5202879121C）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项目位于重庆市荣昌区双河街道排山坳社区，建设性质为新建，建筑面积约 20000m²；拟修建鸡舍 8 栋，办公楼 1 幢及其他配套设施，用于外购青年鸡进行养殖，饲料为外购成品富硒饲料，不涉及育雏和饲料加工；厂区不设置隔离舍、检疫房及解剖室，蛋鸡由提供来源方自行隔离后运往本厂进行存栏养殖，运营期委托第三方畜禽检疫单位对厂区蛋鸡进行检疫。建成后实现“蛋相逢”数字富硒特色蛋鸡存栏 100 万只，年产鸡蛋 12500t。

项目总投资 2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4.5 万元。

二、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必须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

重庆
行

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实施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计、建设厂区范围内排水系统；雨水采用明渠收集后外排至厂区外；食堂废水通过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以及蛋库鸡蛋收集端托盘（收集破碎蛋）、输蛋链条、脏蛋等擦洗过程产生的生产废水一起经新建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委托处理协议》限值后，定期用罐车拉运至荣昌区双河街道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源头控制：选用优质的蛋白质饲料和生物学利用率高的磷源，添加蛋白酶或以蛋白酶为主的饲用复合酶和植酸酶进行科学饲喂。

过程优化：鸡舍设置为全封闭养殖（除必要的进出风口之外，无其他开口），鸡舍至鸡粪风干区域之间的鸡粪输送皮带采取密闭处理，并采取机械通风、夏季水帘降温；采用干清粪工艺（一日两清）、强化消毒措施、加强舍内通风、定期喷洒植物除臭剂。

终端处理：整个鸡舍及鸡粪风干区周边场界设置围挡，鸡粪风干区通过排风扇将鸡舍尾端空气（机械换风）吸入风干区以及辅助电加热设备对鸡粪进行风干处理，风干过程采用高压喷雾进行喷洒除臭后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

排放标准》(GB18596—2001)排放标准,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标准。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859-2018)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屋顶排放。

厂界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无组织排放标准。

(三)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主要噪声设备安装在室内,对强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综合措施,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四)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控制措施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约20m²,养殖场鸡粪、饲料残渣及散落羽毛经干清粪收集,风干处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无害化或资源化处理;病死鸡定期委托有资质的无害化处理中心处理;破碎蛋由饲料生产公司回收综合利用;废包装盒送物资单位回收。

厂区不设置检疫房,不存放检疫药品,定期委托第三方畜禽检疫单位对厂区蛋鸡进行检疫,检疫过程中产生的废药物、药品等防疫废物由第三方畜禽检疫单位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置,不在场区内遗留、暂存、委托处置;消毒药剂桶由供货单位回收利用,不在厂区内储存。

生活垃圾经厂区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市荣昌区生
政审批验

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按《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1200—2021）相关要求执行。

（五）严格落实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

坚持“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柴油储存区、鸡粪风干区等为重点防渗区，鸡舍、蛋库、化粪池生活区等为一般防渗区，其他区域作为简单防渗区；按照《石油化工工程防渗技术规范》（GB/T 50934-2013）、《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标准》（GB/T 50046-201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等要求采取防腐防渗措施。

建立地下水环境监测管理体系，制定地下水污染响应应急预案。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定期对重点区域、重点设施开展隐患排查，发现问题及时排查、消除并记录留档。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畜禽养殖行业》（HJ1252-2022），设置地下水跟踪监测点，按1次/年开展地下水监测。

（六）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强化对3套鸡粪风干设备（两用一备）的运行管理，定期巡查、检修；干鸡粪暂存区域设置“三防”措施，干鸡粪采取袋装方式储存，并及时转运；柴油暂存间设置禁火标志，采取防静电措施，配备干粉灭火器等；废水利用罐车运输，需专业运输车辆严格按照规定运输路线进行转运，罐车采取密闭式运输，同时安装GPS以及车内视频监控装置，加强罐车装载量管理，严禁超

载；废水转运严格落实产生、运输、接收三联单制度；加强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和职业素质教育；按照相关要求制定完善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完善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建立预警机制，做好环境应急准备，定期开展演练。

（七）总量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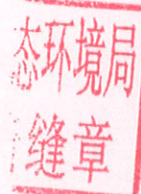
全厂污染物排入环境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26t/a、氨氮 0.003t/a、总磷 0.0004 t/a。

（八）本批准书未尽事宜，按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执行。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投入运行前，应依据有关规定履行排污许可手续。项目竣工后，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四、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该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公司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公司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六、项目按规定接受重庆市荣昌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的环保日常监管。



抄 送：重庆市荣昌区应急管理局、重庆市荣昌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